

#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 特殊記載事項

單位：新臺幣

項目	案由及金額
一、最近 1 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檢察官起訴者。	<p>一、臺北南海郵局陳姓郵務工作人員挪用預付票券款項及販售便利箱（袋）、紙箱所得款項，合計新臺幣 3 萬 5,903 元，涉犯業務侵占罪嫌，案經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於 113 年 4 月 16 日偵查終結，提起公訴。</p> <p>二、臺北成功郵局陳姓郵務工作人員挪用預付票券款項及販售學生包裹紙箱所得款項，合計新臺幣 8 萬 4,401 元，涉犯業務侵占罪嫌，案經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於 113 年 8 月 2 日偵查終結，提起公訴。</p>
二、最近 1 年度，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主管機關處以罰鍰者。	無。
三、最近 1 年度，因業務缺失經主管機關嚴予糾正者。	無。
四、最近 1 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其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 5 千萬元者。	無。
五、其他。	無。